

收	日期	114年10月22日
文	字號	25228

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6樓

聯絡人：王維駿

聯絡電話：(02)2397-2227分機237

傳真：(02)2392-9546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保中字第11406008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_實體課程_法令遵循人員職前班-保險代理人及保險經紀人_114年第三期-含18小時共同課程 (114B601443_1_2209183352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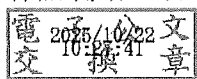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中心將於114年11月20日起舉辦「【實體課程】法令遵循人員職前班-保險代理人及保險經紀人(114年第三期-含18小時共同課程)」，茲檢送課程表乙份，敬請 協助轉知合於受訓資格之有關人員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班係依據金管保綜字第11404323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舉辦日期：自民國114年11月20日起至114年11月28日止。
- 三、舉辦地點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（臺北市南海路1號6樓）。
- 四、受訓對象：符合欲擔任保險代理人/經紀人管理規則規範之代理人/經紀人公司及銀行所設置之法令遵循人員，須參加職前教育訓練三十小時以上者。
- 五、證書：課程結束後，將發給參加者證書(包含考試之課程，則須經考試合格)，惟缺課超過課程總時數十分之一者，則不發給。
- 六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edu.tii.org.tw>，有關課程詳細資訊、報名方式，敬請參考課程表。

正本：保險輔助人公會、金控公司、銀行、保險局、銀行局、檢查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【實體課程】法令遵循人員職前班-保險代理人及保險經紀人(114 年第三期-含 18 小時共同課程)

訓練依據：「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」第三十一條、「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」第三十一條。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課程序號
114.11.20 (四)	09:00 ~ 12:00	違失態樣探討、爭議案例分析(共同)	1
	13:30 ~ 16:30	保險代理人與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、保經代作業規範及法令遵循(含個人事務所執業概要)(共同)(考)	2
	16:30 ~ 17:30		3
114.11.21 (五)	09:00 ~ 12:00	保險法規(共同)(考)	4
	13:30 ~ 16:30	防範業務員挪用侵占保戶款項相關內控作業規定(共同)	5
114.11.26 (三)	10:00 ~ 12:00	洗錢防制法解析及案例說明(共同)	6
	13:30 ~ 16:30	客戶審查義務(共同)(考)	7
114.11.27 (四)	09:00 ~ 12:00	如何規劃法令遵循業務自行評估程序(專業)(考)	8
	13:30 ~ 16:30	保經代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、管理暨執行規範(專業)(考)	9
114.11.28 (五)	09:00 ~ 12:00	數位浪潮下法令遵循主管的職責與挑戰(專業)	10
	13:30 ~ 16:30	法令遵循人員誠信經營守則與職業道德規範(專業)	11
	16:30 ~ 17:30	測驗時間	12

【商品編號】B20250702

【主辦單位】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

【參加對象】符合欲擔任保險代理人/經紀人管理規則規範之代理人/經紀人公司及銀行所設置之法令遵循人員，須參加職前教育訓練三十小時以上者。

【課程申報】本課程可認列【保險經紀人與代理人】法遵、稽核、執業人員職前進修時數(共同課程)

本課程可認列【保險經紀人與代理人】法令遵循人員職前進修時數(專業課程)

【時數】30 小時

【費用】每人新台幣 6,000 元整

【報名方式】請上網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edu.tii.org.tw/>

【上課地點】保險事業發展中心(台北市南海路一號六樓，捷運：中正紀念堂站，勞保局 1 號出口)
請注意，南海路為配合捷運萬大線施工，開始封閉人行道，煩請上課學員改道進入「保發中心」上課，捷運中正紀念堂站下車後，請自 1 號出口出站，回轉後，自 羅斯

福路 1 段 6 號大門進入 改道地圖 網址如右 :https://www.tii.org.tw/openfile/捷運施工_1070925.pdf

【證書】課程結束後，將發給參加者證書(包含考試之課程，則須經考試合格)，惟缺課超過課程總時數十分之一者，則不發給。證書請於課程結束次日起算第 8 天，登入至保發中心「知識商城-學習紀錄」下載列印。

【洽詢專線】(02) 2397-2227 轉 237 王先生

【注意事項】●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本中心保留更改課程表之權利。

●本教材不得任意影印複製或公開散佈。並不得以同步轉播、錄音、錄影、拷貝、攝影、筆錄及任何其它方式重製演講人之公開口述內容及 PowerPoint 投影片內容。

●為珍惜地球資源，學員請自備環保杯。



財團 TAIWAN INSURANCE INSTITUTE
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

